

管制人员的答复

(问题编号：3157)

总目： (62) 政府总部：房屋局

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

纲领： (3) 私营房屋

管制人员： 房屋局常任秘书长(罗淑佩)

局长： 房屋局局长

问题：

在分目661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为233.2万元，用以更换小型机器及设备。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1. 以上拨款的细项及详情为何；
2. 以上拨款更换的小型机器及设备是否全部用于纲领(3)的工作？如是，对应哪项工作？如否，请说明用于哪些纲领及其对应的工作项目为何？

提问者：吴秋北议员(立法会内部参考编号：42)

答复：

- 1.及2. 在分目661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233.2万元拨款将用于更换一手住宅物业销售监管局办公室内的9部冷气机。由于该9部冷气机已经使用超过10年，到了有效使用期限，机电工程署建议需要更换，以避免办公室运作因冷气机故障而受影响和为员工提供一个健康的工作环境。